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0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0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0 年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01506
交易代码	0015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8 月 2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858,102.38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重点关注包括、GDP 增速、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净出口增速、通胀率、货币供应、利率等宏观指标的变化趋势，同时强调金融市场投资者行为分析，关注资本市场资金供求关系变化等因素，在深入分析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评估宏观经济运行及政策对资本

	<p>市场的影响方向和力度，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p> <p>2、债券投资策略</p> <p>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p>3、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通过基金经理的战略性选股思路以及投研部门的支持，筛选出价值优势明显的优质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在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利用基金管理人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企业内在价值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并进一步挖掘出受益于中国经济发展趋势和投资主题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p>	
业绩比较基准	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单利年化）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A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506	00150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5,045,747.03 份	1,812,355.35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A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1,177.44	11,415.85
2. 本期利润	-1,069,342.56	-82,671.8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37	-0.031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5,618,249.97	2,209,643.2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35	1.21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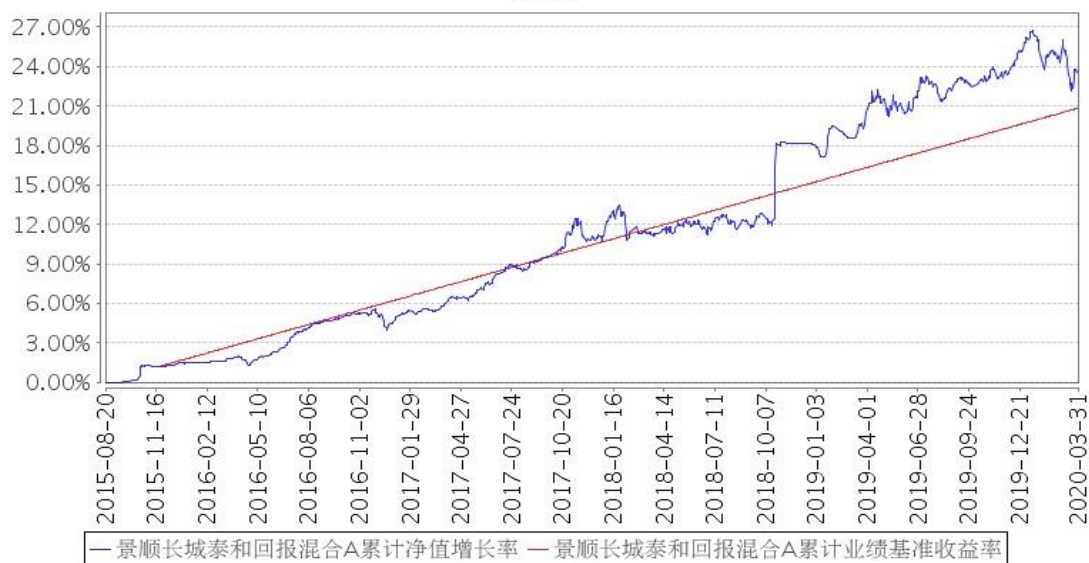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3%	0.33%	0.93%	0.02%	-2.76%	0.31%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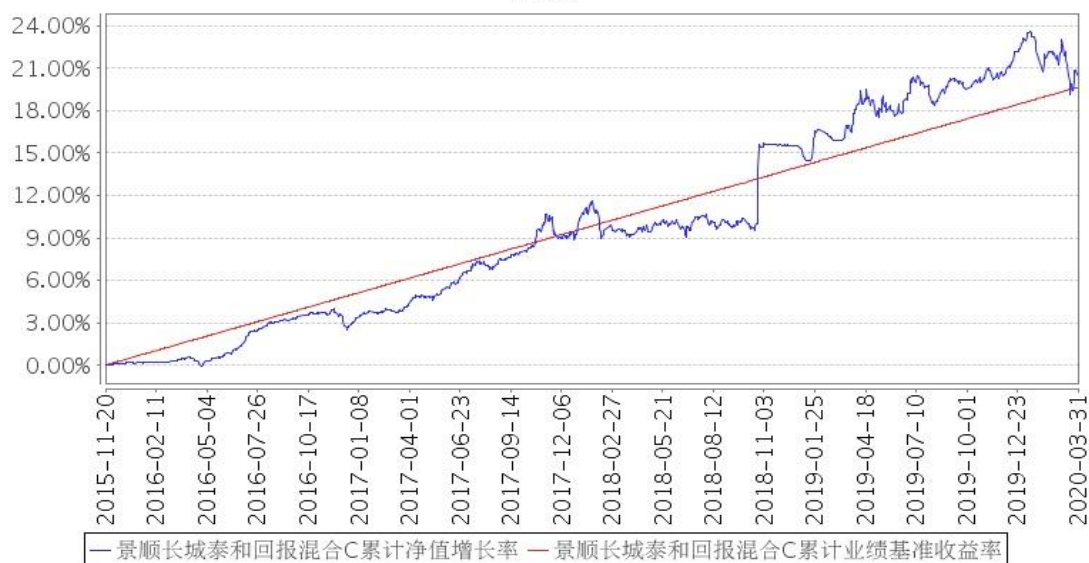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3%	0.34%	0.94%	0.02%	-2.87%	0.3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5 年 8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本基金自 2015 年 11 月 19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万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9 月 30 日	-	9 年	工学硕士。曾任职于壳牌（中国）有限公司。2011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部行业研究员、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和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5 年 7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

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9 次，为公司旗下管理的量化产品因申购赎回情况不一致依据产品合同约定进行的仓位调整，公司旗下指数基金因指数成份股调整，以及量化产品和指数增强基金根据产品合同约定通过量化模型交易从而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交易所证券临近交易日同向交易和银行间债券 5 日内反向交易，但结合交易时机及市场交易价格波动分析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全球资产围绕新型冠状病毒的发酵剧烈波动。年初突发的疫情打断了我国经济原本弱复苏的进度，严格的防控措施导致社会生产消费活动大面积停滞，投资消费均受到了疫情的显著冲击，实际影响超过“非典”时期，预计一季度实际 GDP 增速将明显下滑。在此压力下，国内政策也进入应急模式，央行通过降准、公开市场操作、再贷款再贴现投放等一系列方式向市场补充流动性并及时下调市场利率，引导实体融资成本下行。宽信用层面一季度表现亦非常积极：一方面政府出台了一系列大幅度宽松举措以帮助中小企业缓解流动性压力，包括减税降费、定向融资支持等；另一方面通过国企反哺实体共渡难关，免收高速公路通行费、降低水电煤费、部分国企减免企业租金；同时广义财政扩张加快，财政融资渠道扩容，积极发挥财政作用。从效果来看，国内在经历两个月坚决的休克疗法后，境内疫情的传播已得到有效控制，资本市场流动性无忧，复产复工有序进行，目前来看整体风险可控。但海外情况相对复杂，随着疫情进入海外扩散阶段，全球资本市场动荡加剧。疫情与油价大幅下跌的冲击下，美国一度陷入流动性危机，美联储两度紧急降息重回“零利率”、实施无上限 QE 并将资产购买范围扩大至所有投资级债权类资产，市场流动性危机才得到暂时解除，但仍需防范后续企业债务风险进一步发酵的风险。

债券市场方面，1 月债市虽然面临的利空因素较多，但在央行维稳资金面和配置力量较强的影响下，表现较强。而春节前后新冠肺炎疫情的逐步发酵大幅拉低收益率水平，2 月 3 日节后第一天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单日常下行 17bp，而 2 月下旬随着海外疫情不断扩散，美债收益率不断创历史新低，带动中国国债突破前低。随后收益率跟随海外流动性压力的变化经历了上行再下行的震荡。一季度，10 年期国债和国开债的收益率分别下行 55BP 和 63BP 至 2.59%和 2.95%。信用方面，各期限信用债收益率大幅下行，绝对收益水平处于历史低位，一季度 3 年期 AA+中票、5 年期 AA+中票、1 年 AAA 短融分别下行 44BP、48BP 和 76BP 至 3.11%、3.53%和 2.42%。

权益方面，疫情的发酵极大的打击了市场的风险偏好，企业盈利预期大幅下修，上证综指在节后首个交易日单日跌幅达到 7.72%，后在各项维稳政策的引导下国内投资者信心增强，市场进入一轮反弹，部分受疫情影响较小的医药类、科技类板块甚至创新高。但随着疫情开始进入海外

发酵阶段，海外市场的大幅下跌和流动性压力带动外资撤出压力明显，带动市场再次进入下行区间。一季度上证综指、沪深 300、创业板指分别下跌 9.83%、10.02%和上涨 4.1%。

债券部分，本基金信用债的配置继续以存单为主，通过在合适的时机通过维持杠杆获取套息收益。权益方面，仓位阶段性小幅收缩，结构以高股息稳健品种为主。

展望二季度，当前国内疫情防控形势已经转向“防输入”，复工复产之后目前尚未出现疫情的二次冲击，整体形势稳定。而海外疫情扩散晚于国内，目前还处于爬坡期，且考虑到海外隔离防控措施很难做到如国内严格，预计海外疫情持续时间将被拉长。对疫情发展的预判以及疫情对经济的冲击，难以准确估量，但疫情冲击下全球经济进入下滑甚至衰退区间不可避免。若以目前所公布的数据进行粗略匡算，预计国内一季度的实际 GDP 增速将落于负值。进一步考虑海外疫情扩散导致外需承压，达成“翻番”目标要求 5.6%-5.8%的难度很大，除非选择总量放松房地产政策以及放松地方政府融资约束，而若选择大幅下调增速预期，则将明显加大稳就业压力，这是后续宏观政策面临的两难。可以确定的是，目前必须加大宏观政策的对冲力度，我国货币政策仍有空间，但更多是需要配合财政政策齐发力，宽信用为更为核心的发力点，拉动基建与消费是重要的抓手。房地产政策方面，目前来看低利率环境下房地产特别是龙头地产公司销售和融资压力小于疫情爆发初期的悲观预期，总量层面全面放松短期来看概率不大，但经济下行与地方财政压力下未来地方性的因城施策边际放松仍是大方向。总体而言，在内外需合力冲击下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但相比 2008 年金融危机，以及 1929 年大萧条，当前政府具有更完善的货币财政工具，也有更先进的科技水平，市场终将逐步走出近期的恐慌氛围，理性看待本次事件冲击型衰退，并重新评估资产的风险与回报水平。

债券部分，从中国经济基本面来看，一季度或是全年增速的低点，二季度开始美欧等经济体防疫措施将进一步抑制我国外需和相关制造业投资，抗疫时间拉长对内需消费等恢复也造成压力，抑制二季度经济增速的反弹幅度，而“宽信用”的幅度则受制于“房住不炒”等总量层面定调的约束，短期来看利率债暂未到转熊的拐点。但随着时间的推移，需关注在疫情逐步缓解和逆周期效果开始显现后收益率低点反弹的压力。信用债方面，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取得成效和复工有序推进，企业生产经营活动逐渐恢复正常，出现大规模违约的可能性较小。但不同的行业和企业在疫情中受损的程度不同，分化将加大，如消费类企业中现金流较差的餐饮酒店、民营航空、实力较弱的中小房企、严重依赖外需的企业等。城投债总体风险仍较低，即使是在疫情严重地区，城投平台作为地区维稳、执行防疫建设和直接融资的中坚力量以及政府救助的最直接受益主体，债务的安全性也较高，可以继续作为重点配置。

权益方面，当前估值已反应较多悲观预期，权益资产已显现出长期配置价值。市场节奏上看，

待国际疫情峰值渐确定，随着对两会刺激政策加码的预期发酵，加上极为充裕的流动性，市场短期或有反弹；但往后全球衰退及贸易争端等担忧可能再次占主导因素，此时市场可能再度震荡或者走弱。结构上，从估值性价比、政策推进时间点、年报季报期警惕高预期个股业绩低于预期风险等角度认为短期低估值逆周期板块更占优，如疫情能得到有效控制，中长期依然更看好景气度较为确定的科技成长板块如 5G、新能源汽车等板块。具体到组合的配置策略上，以稳健的绝对收益为主要思路，一方面继续配置具有安全边界的低估值品种，另一方面在估值合适的基础上适当选择一些中长期看好的高景气成长品种进行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0 年 1 季度，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3%。

2020 年 1 季度，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972,846.00	16.22
	其中：股票	9,972,846.00	16.2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2,723,577.00	69.50
	其中：债券	42,723,577.00	69.5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	5.6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715,156.36	7.67
8	其他资产	558,180.60	0.91
9	合计	61,469,759.9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348,982.00	9.2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358,889.00	2.3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3,264,975.00	5.6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972,846.00	17.2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9	华侨城 A	247,500	1,581,525.00	2.73
2	000002	万科 A	48,500	1,244,025.00	2.15
3	000581	威孚高科	65,300	1,240,700.00	2.15
4	000651	格力电器	23,100	1,205,820.00	2.09
5	000333	美的集团	20,300	982,926.00	1.70
6	002727	一心堂	35,400	915,444.00	1.58
7	002233	塔牌集团	70,600	872,616.00	1.51
8	000786	北新建材	26,300	620,680.00	1.07
9	000028	国药一致	11,100	443,445.00	0.77
10	000961	中南建设	56,700	439,425.00	0.7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412,886.40	5.9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412,886.40	5.9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83,690.60	0.49
8	同业存单	39,027,000.00	67.49
9	其他	-	-
10	合计	42,723,577.00	73.8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018058	20 华夏银行 CD058	100,000	9,782,000.00	16.92
2	112012002	20 北京银行 CD002	100,000	9,777,000.00	16.91
3	111914141	19 江苏银行 CD141	100,000	9,734,000.00	16.83
3	111983161	19 宁波银行 CD144	100,000	9,734,000.00	16.83
5	108801	进出 1901	34,020	3,412,886.40	5.9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股票代码：601169）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收到北京银保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京银保监罚决字[2019]28 号）。其因个人消费贷款被挪用于支付购房首付款或投资股权、个别个人商办用房贷款违反房地产调控政策、同业投资通过信托通道违规发放土地储备贷款等问题，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被处以 110 万元罚款。

2019 年 9 月 25 日，北京银行因员工大额消费贷款违规行为长期未有效整改、同业业务专营部门制改革不到位、同业投资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的问题，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收到北京银保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京银保监罚决字(2019)38 号），被处以 100 万元罚款。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北京银行同业存单进行了投资。

2、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股票代码：002142）于 2019 年 7 月 5

日收到宁波银保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甬银保监罚决字(2019)59号)。其因违反信贷政策、违反房地产行业政策、违规开展存贷业务、员工管理不到位、向监管部门报送的报表不准确等问题,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的相关规定,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270 万元。同时,因销售行为不合规、双录管理不到位的问题,收到宁波银保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甬银保监罚决字(2019)62号),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3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5 日,宁波银行因设立时点性规模考核指标,股权质押管理不合规的问题,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第四十八条的规定,收到宁波银保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甬银保监罚决字(2019)67号),被处以 40 万元罚款。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宁波银行同业存单进行了投资。

3、其余八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50.8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55,729.7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58,180.6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A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5,078,032.70	4,372,766.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3,610.29	1,705.6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5,895.96	2,562,116.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045,747.03	1,812,355.35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101-20200331	44,739,753.33	-	-	44,739,753.33	95.48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由于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的情况,可能会出现如下风险:

1、大额申购风险

在出现投资者大额申购时,如本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则可能降低基金净值涨幅。

2、如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以下风险: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2) 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3)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 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 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4)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 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 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5)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 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6)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 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 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 以有效防止和化解上述风险, 最大限度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 请认真阅读本风险提示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 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 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 理性判断市场, 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 获得基金投资收益, 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